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文件

（2026）福益乐破管字第28号

关于公开招募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重整投资人的通报

全体债权人：

根据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福益乐公司”）破产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方案》（以下简称“《招募方案》”），管理人将在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挂网《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第一次拍卖）》（以下简称“《招募公告》”，内容详见附件），公开招募惠州福益乐公司重整投资人，现将有关事项通报如下：

一、公告时间为自挂网之日起30个自然日，预计2026年11月11日挂网，则竞价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10时至2026年12月12日10时止（触发延时竞价情况的，按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的规则执行）。

二、竞价起拍价为40,078,241.60元，加价幅度为50,000.00元及其整数倍/次，重整投资保证金为3,000,000.00元（由竞价人通过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缴纳）。

三、正式重整投资人确定规则

本次竞价遵循“价高者得”原则。竞价成功后，竞价人付清全部竞得价款，即取得惠州福益乐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待重整计划草案经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惠州中院”）裁定批准后，成为惠州福益乐公司正式重整投资人。

若首次拍卖流拍的，管理人按照第一次挂网流拍价的80%作为起拍价进行第二次挂网；第二次挂网仍流拍的，管理人按照第二次挂网流拍价的90%进行第三次挂网；第三次挂网仍流拍的，管理人按照第三次挂网流拍价进行第四次挂网；第四次挂网仍流拍的，管理人将根据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处置方案执行，或视情况向惠州中院申请终止惠州福益乐公司重整程序，并宣告惠州福益乐公司破产。

特此通报。

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